

**矯正署桃園少年觀護所  
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計畫概況表**

經資門併計

中華民國115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工作計畫名稱及編號	3423174100 矯正業務	預算金額	6,437
計畫內容：		預期成果：	
1.辦理矯正機關基本行政管理及人員訓練等業務。 2.辦理矯正機關收容人教化、調查分類、戒護安全、技能訓練、作業及衛生醫療等業務。		1.依施政計畫預定進度，按期實施完成，提高工作效率。 2.培養收容人之勤勞習慣，訓練一技之長，俾利復歸社會。 3.穩定囚情，防止戒護事故發生，維護機關安全。 4.維護收容人身體健康，強化衛生習慣，防止傳染病發生。 5.強化教化功能，落實教誨教育工作，培養收容人正確價值觀念。	
分支計畫及用途別科目	金額	承辦單位	說明
01 人員維持	5,654	桃園少年觀護所行 政科室	本計畫本年度編列人事費5,654千元，其內容如下： 1.法定編制人員待遇3,040千元，係職員5人之薪俸、加給等。 2.技工及工友待遇501千元，係技工1人之工餉、加給等。 3.獎金767千元，係考績獎金及年終工作獎金等。 4.其他給與124千元，係休假補助及員工因公傷殘死亡慰問金等。 5.加班費593千元，係超時加班費及未休假加班費。 6.退休離職儲金280千元，係現職人員依法應提撥之退休、離職儲金等。 7.保險349千元，係現職人員依法應提撥之公、勞、健保費等。
2000 業務費	530	桃園少年觀護所行 政科室	本計畫本年度編列業務費530千元，其內容如下： 1.教育訓練費37千元，係員工參加相關訓練或研習等所需之經費。 2.兼職費42千元，係兼任少年觀護所所長之兼職費。 3.物品177千元，包括： (1)資訊耗材等經費47千元。 (2)一般行政業務所需文具紙張等消耗品86千元。 (3)非消耗性辦公用具購置經費44千元。 4.一般事務費161千元，包括： (1)文康活動費18千元，係按員工6人，每人每年3,000元計列。 (2)行政管理事務費85千元。 (3)員工健康檢查補助費9千元。 (4)環境清潔及雜支等經費49千元。 5.房屋建築養護費7千元。 6.車輛及辦公器具養護費5千元，係辦公器具養
2003 教育訓練費	37		
2030 兼職費	42		
2051 物品	177		
2054 一般事務費	161		
2063 房屋建築養護費	7		
2066 車輛及辦公器具養護費	5		
2069 設施及機械設備養護費	100		
2072 國內旅費	1		

**矯正署桃園少年觀護所  
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計畫概況表**

經資門併計

中華民國115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工作計畫名稱及編號	3423174100 矯正業務			預算金額	6,437
分支計畫及用途別科目	金額	承辦單位	說明		
05 辦理矯正、醫療及訓練業務			護費，按職員5人，每人每年1,048元計列。		
2000 業務費			7.設施及機械設備養護費100千元，係其他設備養護費。		
2036 按日按件計資酬金	253	桃園少年觀護所戒護科等	8.國內旅費1千元，係處理一般公務或特定工作計畫於國內地區所需之差旅費。		
2054 一般事務費	216		本計畫本年度編列業務費253千元，其內容如下：		
2072 國內旅費	34		1.按日按件計資酬金216千元，係聘請講師演講或教授教化課程之鐘點費。		
	3		2.一般事務費34千元，包括：		
			(1)戒護人員服制費及收容人服裝費26千元。		
			(2)戒護人員常年教育訓練經費2千元。		
			(3)警衛管理及戒護業務經費6千元。		
			3.國內旅費3千元，係解送收容人等業務所需之差旅費。		

**矯正署桃園少年觀護所**  
**各項費用彙計表**  
 中華民國115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工作計畫名稱及編號 第一、二級用途別 科目名稱及編號	3423174100 矯正業務				合 計
合 計	6,437				6,437
1000 人事費	5,654				5,654
1015 法定編制人員待遇	3,040				3,040
1025 技工及工友待遇	501				501
1030 獎金	767				767
1035 其他給與	124				124
1040 加班費	593				593
1050 退休離職儲金	280				280
1055 保險	349				349
2000 業務費	783				783
2003 教育訓練費	37				37
2030 兼職費	42				42
2036 按日按件計資酬金	216				216
2051 物品	177				177
2054 一般事務費	195				195
2063 房屋建築養護費	7				7
2066 車輛及辦公器具養護費	5				5
2069 設施及機械設備養護費	100				100
2072 國內旅費	4				4

矯正署桃園少年觀護所  
人事費彙計表

中華民國115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人 事 費 別	金 額	說 明
一、民意代表待遇	-	
二、政務人員待遇	-	
三、法定編制人員待遇	3,040	
四、約聘僱人員待遇	-	
五、技工及工友待遇	501	
六、獎金	767	
七、其他給與	124	
八、加班費	593	超時加班費547千元。
九、退休退職給付	-	
十、退休離職儲金	280	
十一、保險	349	
十二、調待準備	-	
合 計	5,654	

矯正署桃園  
預算員額  
中華民國

科 目					員 額 ( 單位 : )															
款	項	目	節	名 稱	職 員		警 察		法 警		駐 警		工 友		技 工		駕 駛			
					本 年 度	上 年 度	本 年 度	上 年 度	本 年 度	上 年 度	本 年 度	上 年 度	本 年 度	上 年 度	本 年 度	上 年 度	本 年 度	上 年 度		
12	5	2		0023000000 法務部主管 0023170000 矯正署及所屬 3423174100 矯正業務	5	5	-	-	-	-	-	-	-	-	-	1	1	-	-	
																	1	1	-	-

少年觀護所  
明細表

115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人								年 需 經 費			說 明	
聘 用		約 僱		駐外雇員		合 計		本 年 度	上 年 度	比 較		
本 年 度	上 年 度	本 年 度	上 年 度	本 年 度	上 年 度	本 年 度	上 年 度					
-	-	-	-	-	-	6	6	5,061	4,908	153		
-	-	-	-	-	-	6	6	5,061	4,908	153	本年度預算員額6人，與上年度同。	